**國立臺北科技大學**

**線上數位課程學分抵免申請表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班級 |  | 申請日期 | 年 月 日 | 期末特殊抵免狀況(僅限大三與大四生勾選) |
| 學號 |  | E-mail |  | * 大四全學期實習
* 大四下提早離校
 |
| 姓名 |  | 聯絡電話 |  |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線上數位課程名稱** | **修課****學期** | **擬抵免課程** | **學分類型** |
| **課程名稱** | **課程編碼** | **學分** |
|  | 例111-1 |  |  |  | * 跨系所學分
* 本系專業學分
* 通識博雅學分
 |
| 申請人簽名欄 | 1. 請依線上學分抵免規定，檢附課程通過證書、中文歷年成績單（部分特定課程須加附）、學習心得等文件供審查，詳細內容請至[線上學分課程專頁](https://ief.ntut.edu.tw/p/404-1129-139822.php?Lang=zh-tw)查看。
2. 學生申請學分抵免事宜，應於本校行事曆規定每學期加退選期間內，檢具相關文件逕送各教學單位及教務處審核辦理。
3. 線上數位課程學分得抵免科目，依各教學單位規定辦理。
4. 抵免後之科目，不計入學期成績，僅於各項成績登記文件中註明「抵免」二字。
5. **經同意抵免之科目以認列一次為限，不得重複抵免，且畢業學分認列加總上限4學分。**
6. 未在期限內將紙本申請書「核章完」交至教學資源中心則不予抵免，請**本人親送**並掌握送件進度。

**□ 本人已詳閱線上數位課程相關規定並檢附修課證明等相關文件。****□ 本人申請修讀本課程前，已與所屬科系確認並同意認列本次修讀課程之學分。****申請人簽章：**  |
| **審 核 單 位** |
| 開課單位 | □**通過**申請認列 □**不通過**申請認列，原因： 承辦人員：　　　　　　 系所主管：審核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 ※此課程時數及內容均通過課程委員會審核。 |
| 學生所屬系 | □**同意**認列學分**（○擇一勾選）** ○本系專業選修 ○跨系所選修 ○通識博雅選修□**不同意**認列學分承辦人員：　　　　　　 系所主管： 審核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 |
| 教務處 | 教資中心承辦人 | 註冊組承辦人□**符合** □**不符合認列畢業學分** | 註冊組長 | 教務長 |

\*奉核後，本表正本由註冊組存查，影本送教資中心留存。 114.08.11修訂